

关于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的鉴证报告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230Z121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1-2
2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3-4

关于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 230Z1219 号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力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英力股份为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英力股份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是英力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英力股份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

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英力股份《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英力股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为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1] 230Z1219 号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3 月 26 日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规定，将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53号文《关于同意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取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3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85元。截至2021年3月18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3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4,05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0,835,548.2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3,214,451.7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051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及根据实际募集情况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原计划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二期厂区新建PC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20,060.00	19,775.00	13,690.45
2	PC精密结构件技术改造项目	12,080.00	12,080.00	12,080.00
3	一期厂区笔记本电脑结构件及相关零组件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4,553.00	4,553.00	4,553.0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337.00	4,337.00	2,998.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5,000.00
合计		53,030.00	52,745.00	38,321.45

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53,03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上述项目，如果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6,570.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二期厂区新建 PC 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136,904,451.76	37,766,036.00
2	PC 精密结构件技术改造项目	120,800,000.00	25,027,632.00
3	一期厂区笔记本电脑结构件及相关零组件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45,530,000.00	1,358,160.0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9,980,000.00	1,557,41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	—
合计		383,214,451.76	65,709,238.00

四、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0,835,548.24 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5,639,200.00 元已自募集资金中扣除，本次募集的其他发行费用为不含增税人民币 15,196,348.24 元，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为不含增税人民币 2,572,908.66 元，剩余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2,623,439.58 元尚未支付。截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止，上述由本公司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572,908.66 元拟用募集资金一并置换。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6 日